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科林

股票代码：002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东诚瑞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紫康路 2 号 36 层

权益变动性质：表决权比例减少（表决权放弃）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林环保”或“上市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科林环保、上市公司	指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诚瑞业	指	重庆东诚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东诚瑞业签署《表决权放弃承诺函》，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35,91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9%）以及在承诺函承诺的弃权期间内增加的股份表决权。
明函投资	指	杭州明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说明：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本报告书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重庆东诚瑞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重庆市渝北区紫康路2号36层
法定代表人	黎东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093674855G
成立日期	2014-4-17
经营期限	2014-4-17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为）；计算机及手机软件的开发、设计、销售；酒店经营管理；销售：日用百货、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床上用品、化妆品、工艺品；计算机系统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货运代理（不含水路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黎东	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重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5%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科林环保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 5% 以上及其它持股 5% 以上金融机构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东诚瑞业自取得控股权并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以来，受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光伏政策及流动性紧张等多种因素叠加的影响，上市公司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亏损，其中 2019 年因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0 年又因继续亏损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明函投资于 2020 年底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及协议转让等方式成为上市公司第二大股东，其具备丰富的资源整合能力及资本实力。为保持上市公司持续经营，维护广大股东利益，东诚瑞业以放弃表决权的形式转让上市公司控制权，从而使明函投资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化解上市公司面临的前述风险。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有可能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股份，届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东诚瑞业持有科林环保 35,910,000 股股票，占科林环保总股本的 19%。2021 年 1 月 27 日，东诚瑞业签署《表决权放弃承诺函》，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35,91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9%）以及在承诺函承诺的弃权期间内增加的股份表决权，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东诚瑞业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东诚瑞业持有科林环保 35,910,000 股股票，占科林环保总股本的 19%，本次权益变动后，东诚瑞业在科林环保的持股数量及比例未发生变化。

三、《表决权放弃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东诚瑞业自愿、真实、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放弃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全部股份以及在本承诺函承诺的弃权期间内增加的股份（以下简称“弃权股份”）的表决权。

在弃权期限内，东诚瑞业自愿、真实、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

1、放弃弃权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权利：

（1）召集、召开、参加股东大会，及与股东大会有关的事项；

（2）行使股东提案权，提交包括提名、推荐或变更、罢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

（3）对所有根据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事项行使表决权，对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事项进行表决，并签署相关文件；

（4）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即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

（5）其他与股东表决权相关的事项。

2、因上市公司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拆股、分红等情形导致弃权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或东诚瑞业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等方式增加股份的，将对上述放弃表决

权的股份数量及比例作出相应调整，保证东诚瑞业所持上市公司全部股份对应表决权的无条件且不可撤销放弃。

3、不得委托第三方行使弃权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不得将弃权股份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及二级市场减持等方式减持，也不得在其所持上市公司所有股份上设定任何权利负担（现已质押、冻结的除外）。同时，作为公司股东期间，非经明函投资书面同意，不得恢复弃权股份表决权的行使。

4、东诚瑞业放弃弃权股份对应表决权后，明函投资将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东诚瑞业将全面配合明函投资完成上市公司董事会改选工作，认可其对上市公司治理的安排；东诚瑞业不会单独或通过他人对明函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提出任何形式的异议或造成不利影响。

5、东诚瑞业不会单独、与他人共同或协助他人通过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达成一致行动协议或类似协议、安排，接受委托、征集表决权、协议安排等任何方式扩大其本身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能够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以及其他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

本承诺函自东诚瑞业签署之日起生效，在 36 个月有效期内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上述股份表决权放弃期限（简称“弃权期限”）自本承诺函正式生效之日起至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终止：

- （1）本承诺函期限届满；
- （2）明函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一）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东诚瑞业已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将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35,910,000 股股份质押给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用于融资，质押到期日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二）股份冻结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东诚瑞业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6,091,37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2%，因与重庆高玛商贸有限公司发生合同纠纷，被重庆高玛商贸有限

公司提请财产保全而发生的冻结。冻结起始日为 2019 年 11 月 21 日，冻结到期日为 2022 年 11 月 20 日。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及法定代表人黎东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重庆东诚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_____

黎 东

签署日期：2021年1月2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东诚瑞业签署的《表决权放弃承诺函》。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高新路425号
股票简称	*ST科林	股票代码	002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重庆东诚瑞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重庆市渝北区紫康路2号36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放弃）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放弃）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35,910,000股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1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0股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年1月27日 方式：表决权放弃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东诚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_____

黎 东

签署日期：2021 年 1 月 27 日